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组建企业集团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明泰铝业"或"公司")于 2025 年 7月24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组建企业集团并修 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现将有关事官公告如下:

一、企业集团设立情况

公司具备组建企业集团的条件,本次组建的企业集团是以河南明泰铝业股份 有限公司为母公司,与下属控股子公司共同成立的企业法人联合体。企业集团设 立如下:

- (一) 企业集团名称:河南明泰铝业集团(暂定名,最终名称以市场监督管 理部门登记为准)。
- (二)本次组建的河南明泰铝业集团是由母公司与下属控股子公司共同组建 的企业法人联合体,不是独立的企业法人,集团的企业成员无需增加其注册资本。
- (三)本次以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为母公司组建企业集团,公司注册 资本、证券简称、股票代码、经营范围等事项均不作变更。

二、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根据上述内容,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 程》的有关规定,拟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条款如下:

原公司章程相关条款	修订后公司章程相关条款
第四条 公司名称:河南明泰铝业股	第四条 公司名称: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
份有限公司	限公司
英文名称: Henan Mingtai	英文名称: Henan Mingtai
Aluminum.Industrial Co.,Ltd.	Aluminum.Industrial Co.,Ltd.
	企业集团名称:河南明泰铝业集团
	企业集团简称:明泰铝业集团

三、组建企业集团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自成立以来在铝加工领域深耕细作,产销量及经营业绩稳步提升,已发展成为国内铝板带箔加工及再生铝保级应用双龙头企业。公司聚焦"高端智能制造"、"低碳循环经济"两个重点领域,确立了"高端化+绿色化+智能化"发展主战略,产品应用不断向高端领域突破,持续深耕"废铝回收-熔炼再生-精深加工"闭环产业链,推动企业智能化转型,高质量发展。为充分发挥集团化管理优势,加强母、子公司间业务协同,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组建企业集团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及整体利益,不会改变企业集团成员公司原有的股权结构、经营范围和经营模式,不会影响企业集团公司成员的人员独立、资产完整、财务独立、机构独立和业务独立,不会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其他事项说明

本次组建企业集团并修订公司章程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最终修订内容 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登记备案为准,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及工作人 员根据市场监督管理局等行政管理部门的相关要求,全权办理与本次组建集团有 关的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办理《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证照等各类涉及变更的 工作。公司将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 险。

特此公告。

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7月25日